

# 竹山县妇幼保健院

## 迁址新建项目成果情况汇报

近年来，在省卫生健康委的关心支持下，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得到长足发展。“十三五”期间我县重大建设项目之一的竹山县妇幼保健院迁址扩建项目，于2016年12月开工建设，2019年5月30日建成投入使用。该项目是根据竹山县政府和卫健主管部门有关区域卫生规划要求，将医院整体从城区搬迁到离主城区4公里的竹山县潘口乡，并与潘口乡卫生院进行统一规划建设，现将医院发展建设等情况汇报如下。

### 一、医院发展概况

竹山县妇幼保健院成立于1974年，原名为竹山县妇幼保健所，成立初期保健所没有开展临床业务。1990年，妇幼保健所正式迁址城关镇西关街497号，由政府投资80元，建设门诊综合楼，建筑面积1179平方米，更名为竹山县妇幼保健院。主要开展婴幼儿、孕产妇两个系统保健和简单的医疗业务，编制床位20张，配置200mAX光机、三大常规等简单设备，年业务收入约10万元。1999年，单位自筹350元，购买人民路原轻工业局办公用房用于业务发展，使用面积增加至3148平方米，并添置生化分析仪、黑白超、心电图等设备；2009年，单位再次自筹900万元，购买位于城关镇城西村委会（原鄂银宾馆）房

屋用于业务发展，业务用房面积增加至 6898 平方米，编制床位 200 张，实际开放床位 150 张，新添置乳腺钼靶、DR 光机等设备，当年门诊人次 30632 人，住院 3032 人次，手术 767 人次，医疗业务收入 1149 万元；2014 年 7 月因机构改革，县妇幼保健院与计划生育服务站合并，成立了“竹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形成“一院四地”格局，医院建筑面积增至 8389 平方米，编制床位 200 张，实际开放床位 150 张，门诊诊疗 70227 人次，住院 6590 人次，手术 1312 人次，医疗业务收入 2889 万元。截止 2018 年底，医院建筑面积 8389 平方米，编制床位 450 张，实际开放床位 150 张，门诊诊疗 104235 人次，住院 7111 人次，手术 1353 人次，医疗业务收入 4286 万元。2014 年至 2018 年期间，新添置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腹腔镜、新生儿双模呼吸机、麻醉呼吸机、儿童呼吸机、乳腺钼靶诊断仪、CR 影像诊断系统、宫腔镜、产后康复治疗仪、彩超等先进医疗设备。

2015 年 11 月，县妇幼保健院将潘口乡卫生院进行统一规划，规划总占地面积 15608 平方米（约 23.41 亩），其中原潘口乡卫生院院区 4021.03 平方米（约 6.03 亩）、新征地 11586.97 平方米（约 17.38 亩）。规划总建设面积为 40000 平方米，概算总投资 2 亿元，计划分二期实施，一期建筑面积 30568.66 平方米，概算投资 1.5 亿元（含医疗设备添置）；二期建筑面积 9600 平方米，概算投资 0.5 亿元。项目一期建设资金概算 1.5 亿元，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内投资 1970 万元及地方自筹 13030

万元。一期建设于2019年5月30日正式投入运行，现有在岗职工275人（含潘口乡卫生院60人），其中编制内207人、聘用68人，核定编制床位数500张（含潘口乡卫生院编制数50张），目前实际开放床位300，设有妇科、产科、儿科、儿童康复科、新生儿科、重症监护室、产房、综合楼、妇女保健科、儿童保健科及B超、心电图、检验、放射等十多个临床和医技科室，新添置螺旋CT、数字胃肠机、乳腺钼靶诊断仪等先进数字化设备。

## 二、医改政策落实

（一）医共体建设。县妇幼保健院与潘口乡卫生院进行统一规划建设是落实医共体建设的具体实践。2019年5月30日搬迁以来，竹山县妇幼保健院已根据竹卫健办〔2019〕5号《关于印发〈竹山县妇幼保健院 潘口乡卫生院 整合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按照坚持“三个不变”、“三个有利于”、“五个统一”（即潘口乡卫生院公益性质不变、基本功能定位不变、政府财政投入渠道及相关支持政策不变；有利于促进事业发展和社会稳定、有利于满足辖区和县域群众的健康需求、有利于调动职工的积极性；人员统一安排、资源统一配置、财务统一管理、药械统一采购、薪酬统一分配。）的原则与原潘口组长卫生院进行了全面深度融合，当前各相关专业人员全部安排在对应科室，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二）落实医卫结合。一是医院设立健康管理门诊，承担

辖区内基本公共卫生工作任务，抓好居民签约、六类重点人群管理等基本公共卫生工作任务；二是医院实行大部制改革，成立儿童保健部、孕产保健部、妇女保健部、综合健康部等前勤四大部，严格落实保健为临床提供信息、提供数据、提供服务对象基本情况和初步的健康咨询和服务；临床是否对保健提供的信息进行了运用，对保健提供的服务对象进行了对接和服务。三是组建公卫团队，结合当前开展的“两癌”普查、结合家庭医生签约、结合六类重点人群管理、结合精准扶贫建档立卡贫困户管理等工作，组建若干个以院班子领导为队长、部分中层干部、保健部、公卫科、临床四大部工作人员为成员的公共卫生服务团队，进行分村包干入户开展上述重点工作，通过该种模式，进一步密切与潘口辖区老百姓的联系、进一步落实重点公共卫生工作任务。

**（三）落实其他医改政策。**一是我院于2018年6月26日被县政府正式批准确定为公立医院改革单位，从2018年7月1日起，全面执行药品“零差率”销售，同步执行医疗服务收费标准，药品调价929个品规，下调金额25.2万余元；调减化验类收费项目165项、大型医疗设备检查收费项目18项；调增诊查费、护理费、治疗费、手术费等288项，从而体现医务人员劳动价值和医技水平，彻底解决了同城不同价的尴尬局面。同时，严格执行药品零利润，实行两票制和网上采购药品。二是加强单位信息化建设，目前，按照全国信息化机房建设标

准规范，我院已建成市内领先的县级医疗结构网络信息机房，可满足医院未来十年的信息化发展需。医院全力打造数字化、智能化便民医院，高标准建设网络基础设施，支持大数据、大应用的万兆光钎主干线、千兆网络桌面让医院发展走上“不限速”的高速公路。自助服务、便民医疗、多方式支付、信息公开、导诊宣教让百姓就医更加便捷和人性化。即将建设的移动护理、移动查房、远程医疗为老百姓的健康提升保驾护航。三是严格落实了健康扶贫先诊疗后付费、四位一体结算、985 核心政策等工作；四是抓收入结构调整，合理改变了收入结构，控制了费用不合理增长和确保了医保基金的安全，2018 年，我院门诊病人突破 10 万人，比 2017 年增长 6%，住院病人同期下降 80 余人。

### 三、建设与运营思考

（一）建立大部运行机制。目前，我院大部制（主要指前勤四大部）已组建并试运行，下一步是要调查研究解决大部制运行过程中存在的体制机制性问题，要落实保健是否为临床提供信息、提供数据；临床是否对保健提供的信息进行了运用，对保健部提供的服务对象进行了对接和服务，做到保健与临床深度融合。

（二）抓好专科学科建设。坚持走差异化发展和专科特色之路，按照县委主要领导讲话要求，切实抓好产、儿科、妇科、妇女保健、儿童保健等专科建设，建成以县妇幼保健院为技术

依托的“全县产（儿）科急救中心”和“全县产（儿）科技术指导中心”。重点抓好新生儿科省级重点专科建设工作，同时同步筹划启动医院管理评审工作，以重点专科创建为引领，全面落实核心制度、技术操作规范、高层次人才引进、学科带头人遴选等提升单位内涵建设。

**（三）抓好儿童医院建设。**根据“十三五”规划，竹山县妇幼保健院儿童医院门诊综合楼一期建筑面积 4924.38 m<sup>2</sup>，依据《儿童医院建设标准》，实际开放 200 张床位数，床均建筑面积 88.00 m<sup>2</sup>，总建筑面积应为 17600.00 m<sup>2</sup>，与建设标准相差 12675.62m<sup>2</sup>。为满足儿童医院设计标准，结合国务院新出台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15 号，我们将积极争政策，计划新建 1 栋 9 层儿童医院住院综合楼，建筑面积 12675.62m<sup>2</sup>，进一步改善儿童就医环境，为促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奠定基础。







